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框架合同

工程名称：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

甲方(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领导小组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领导小组办公室

成交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项目为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由甲方采购和确定项目乙方。根据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采购结果，乙方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负责与乙方签订详细单项拆除服务项目实施协议并支付相关费用。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框架合同。

一、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

工程规模：

序号	项目地址	建安工程费	监理费预算金额	残值费用
1	佛山市南海区	<u>1957443.27 元</u>	<u>54906.28 元</u>	----

服务内容：本项目为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南海段）拆除监理服务，主要内容包括：为拆除项目范围内的建(构)筑物，包括但不限于砖木结构、简易结构、混合结构、雨棚(星瓦顶)等提供监理服务。

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根据工程现场实际需要可要求乙方提供上述全部服务内容或部分内容，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的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二、项目费用

本合同的报价折扣率为 92%，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50513.78 元（大写：伍万零伍佰壹拾叁元柒角捌分）具体的服务内容、合同的具体履行事项、各方的权利义务、计费方式及付款方式等合同内容，由乙方与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签订《单项拆除监理服务项目实施协议》予以约定，乙方依照该《单项拆除监理服务项目实施协议》约定履行。《单项拆除监理服务项目实施协议》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由乙方与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解决。

三、乙方承诺与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就本项目的具体履行事宜签订详细单项拆除监理服务项目实施协议，并严格按照该合同履行。

四、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和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履行该详细单项拆除监理服务项目实施协议的权利义务，乙方承诺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督。

五、本合同自签订日开始实施，直至乙方与南海区桂城街道征收实施部门签署的合同履行完毕为止。

六、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采购单位）：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领导小组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曹长飏

地址：

联系电话：0757-86369872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5月29日

乙方（成交供应商）：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温彦娜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夏东海龙大厦3座6层

联系电话：0757-86716707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5月29日